

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概况

1、投资目的

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自有闲置资金的作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投资限额和具体要求

根据日常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和银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公司择机开展低风险的资金理财业务。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3、投资审批权限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

4、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5、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加强对拟投资产品的风险研究，采取有效的措施保障投资资金的安全性和收益的稳定性。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理财产品的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不得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在确保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技改扩建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因此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1、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将不超过 10,000.00 万元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

2、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将不超过 10,000.00 万元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

3、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业务，上述额度内资金滚动使用，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操作。

4、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同意将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 1、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出具的《关于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3 日